

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3 年 4 月 11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3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现场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金顺民先生主持，会议经过审议，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同意将该报告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2年度报告和年报摘要》。

公司监事会根据《证券法》第68条的规定，对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进行了严格的审核，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“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”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并能够有效的执行，《董事会关于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！

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3年4月12日